

证券代码：000030、200030

证券简称：富奥股份、富奥 B

公告编号：2023-48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》获
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奥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》的议案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运营公司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同意出台〈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〉的批复》（吉运营发〔2023〕114号），运营公司同意富奥股份出台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》，并要求公司认真组织实施。

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2日